

公司代码：603580

公司简称：*ST 艾艾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067.3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71.52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艾艾	603580	艾艾精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苏仰中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翔殷路580号
电话	021-65305237
传真	021-65480430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aabelt.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轻型输送带业务

全球轻型输送带的市场主要位于欧洲、北美和亚洲，生产商也多集中于欧、美、日等发达国

家和地区，其中全球规模较大的三家生产商是 Ammega、Habasit 和 Forbo-Siegling，在全球轻型输送带的市场份额占比达 30%左右。在日本和亚太市场，日本的阪东化学、三星皮带、NITTA 等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近年来，由于发达国家人力成本高昂，为降低产品成本，上述跨国公司逐步将劳动相对密集的后加工工序转移到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的中东欧、印度、中国等，但基于担心技术流失和高附加值产品能够涵盖发达国家人力成本，其在中国国内的生产线对应的产品等级相对较低。

国内市场方面，以 Ammega、Habasit 和 Forbo-Siegling 等为代表的知名跨国厂商相关产品进入我国较早，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拥有独特的材料改性配方，能够提供门类齐全的系列产品。该类厂商依靠广泛的市场认知度和较大的技术优势占据了国内高端轻型输送带市场。跨国厂商在中国的独资或合资公司，依靠母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在国内市场占有一席之地。

国内龙头企业以永利股份和本公司为代表，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工艺完善，逐步掌握了轻型输送带生产的核心技术和工艺，生产出的产品具有较高的性价比优势。永利股份 2011 年 6 月在创业板上市后，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另外国内市场存在一批较具实力的轻型输送带中间商，该类中间商具有加工能力，凭借对终端客户的销售能力，以代理国外品牌或向国内各生产厂商采购供应市场需求为主，但是随着生产厂商销售能力提升以及终端客户控制成本的意愿增强，与生产厂商之间竞争更为激烈。

虽然近年来国内轻型输送带厂家在产品技术、机器设备、管理经验等方面发展较快，产品质量已经取得较大提升，但由于 Ammega、Habasit 和 Forbo-Siegling 等厂商已经在多年前占据了国际市场主导地位，客户存在先入为主的观念转变时间和更换轻型输送带提供商需要重新评估和熟悉产品，国内厂家深入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尚需时日。永利股份、艾艾精工等轻型输送带企业近年来陆续向境外出口轻型输送带产品，由于性价比较高，逐步取得了越来越多境外客户的认可。轻型输送带仍维持广阔的发展前景及逐步增加的市场需求，公司仍继续着力于国内外市场的经营与开拓，维持营业收入的增长势头。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分类代码为 C29），细分行业为输送带行业。公司是专业从事轻型输送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轻型输送带作为自动化生产和输送设备的关键部件，广泛应用于铝型材加工、纺织、印染、食品加工、物流运输、农产品加工、娱乐健身、木材加工、电子制造、印刷包装等行业和领域。

二、精密金属结构件及电子元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泰州中石信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50.2008%，取得其控制权。

泰州中石信所处的金属结构制造业，需要综合运用计算机技术、新材料技术、精密制造与测量技术等现代技术，通过塑造变型、熔化压铸、冲压切削、结晶等成型手段将金属材料加工成预定设计的产品，目的在于使成形的制品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的强度、形状、尺寸或外观。

泰州中石信主营业务为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以车削胚料、钻孔倒角攻牙、精密冲压、电镀、NC、注塑等制造工艺、技术为基础，以精密模具设计开发为支撑，提供消费电子等终端产品所需精密金属结构件产品的研发、制造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为冲压件、紧固件、NC 件，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域（如手机、汽车、音响等）。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和技术研发团队，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和专利技术。

此外泰州中石信的控股子公司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元件制造，提升了泰州中石信在智能手机以及汽车产业链的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了客户群体。

江苏荃智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聚焦三个板块，分别为：通讯类、汽车金属零部件类、消费性电子类。江苏荃智顺职能为冲压，电镀，注塑，设计，一站式服务。电镀种类有镍、亮镍、钯镍、黑镍、高磷镍、金、银、亮锡、雾锡、FFC 等。电镀素材有合金材料、铁、铜、不锈钢等。江苏荃

智顺主要产品为电镀产品、注塑产品、冲压产品。江苏荃智顺拥有自主研发生产技术的能力，坚持以持续创新为客户带来价值。专注于行业的创新，灵活满足不同客户差异化需求。为客户创新提供持续动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63,578,349.51	508,148,789.98	69.95	528,372,73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1,538,263.11	419,723,129.40	7.58	438,924,715.44
营业收入	329,794,542.23	167,532,546.07	96.85	154,618,920.43
利润总额	49,452,010.83	-15,036,576.66	不适用	1,223,88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39,858.97	-8,846,090.64	不适用	2,336,30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7,322.67	-3,988,308.94	不适用	1,661,7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4,697.01	28,688,978.13	-284.65	30,244,48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6	-2.05	增加12.11个百分点	0.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55	-0.0677	不适用	0.01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55	-0.0677	不适用	0.017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7,640,645.30	54,483,744.88	89,651,672.42	138,018,47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0,246.22	3,754,743.56	4,132,692.12	30,542,17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09,855.71	3,288,333.83	4,053,173.50	-12,124,04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657.15	878,660.91	4,680,007.31	-62,113,022.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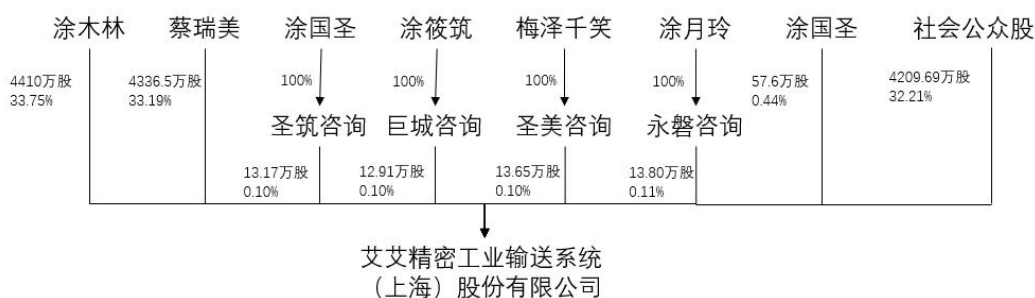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涂木林	0	44,100,000	33.75	0	无		境外 自然 人
蔡瑞美	0	43,365,000	33.19	0	无		境外 自然 人
厦门华睿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0	1,964,400	1.50	0	未知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冯晓敏	1,600,000	1,600,000	1.22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郑汉朝	999,800	999,800	0.77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吴佳健	999,087	999,087	0.76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吴玉龙	870,000	870,000	0.67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涂国圣	0	576,000	0.44	0	未知		境内 自然 人
陈志国	477,800	477,800	0.37	0	未知		境内

							自然人
沈亮	472,100	472,100	0.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涂木林和蔡瑞美夫妇，与涂国圣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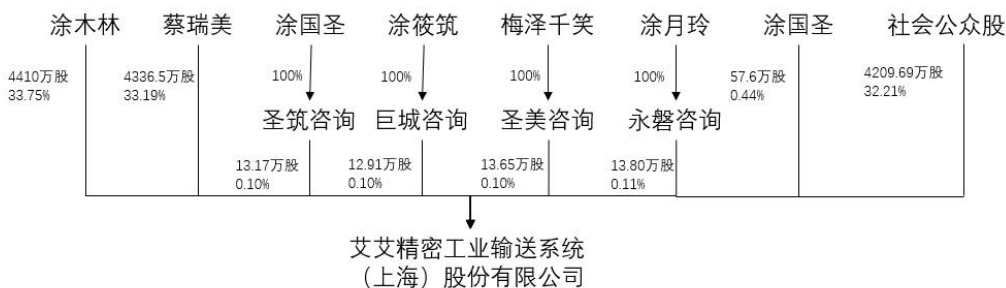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979 万元，同比增加 96.85%；营业成本 24229 万元，同比增加 119.3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1645 万元，同比增加 90.77%；主营业务成本 23161 万元，同比增加 110.5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和《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7 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将在本报告披露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公司将根据上述申请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